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河南南商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辅导工作进展报告

（第九期）

（2022年7月-2022年9月）



二〇二二年十月

河南南商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南商农科”、“公司”或“发行人”）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河南南商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内，辅导机构民生证券继续委派赵永强、肖继明、马向涛、李斌、张傲等5人担任辅导人员，辅导人员未发生变化。辅导工作小组的组成及辅导人员的安排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要求和规定。此外，在保荐机构的组织协调下，会计师、律师等中介机构的相关辅导人员也参与了本阶段的辅导工作，对相关辅导对象进行了悉心且全面的辅导。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

本辅导期为2022年7月1日至2022年9月30日。

2、辅导方式

本辅导期内，辅导小组通过电话沟通、实地走访、与公司关键人员进行访谈等多种方式，对发行人的业务发展情况、财务情况以及规范运作情况进行跟踪调查。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间，民生证券辅导工作小组在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其他中介机构的协助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现场工作、组织中介机构协调会、集中培训和组织自学等方式展开辅导工作，辅导工作主要内容如下：

1、继续督促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控制度规范运作，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

辅导小组在本辅导期内持续跟踪辅导对象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财务规范等方面规范运作情况。

2、针对前期尽调中发现的问题，跟踪和督促辅导对象进行整改和完善

民生证券及其他中介机构对公司各方面情况进行了详细地尽职调查，梳理公司存在的问题，与公司进行沟通，并列需要整改的工作清单，通过与公司管理层和有关人员讨论、召开中介机构协调会、电话会议的方式及时督促公司进行整改和完善，使公司达到上市公司的监管要求。

3、对公司运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予以协助解决

辅导机构在辅导期内，对公司运营过程中遇到的问题，通过电话沟通、线上会议或实地办公的方式，指导和协助公司予以及时解决。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方案

1、发行人前期个别房产未取得产权证书，目前，发行人已取得相关产权证书。

2、前期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内部控制方面存在的不足之处已逐步完善，在接下来的辅导期间，将继续引导和督促发行人加强采购、生产、仓储和销售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建立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内部控制体系。

3、公司应按照上市公司要求，进一步完善财务制度，并严格执行有关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辅导小组将持续跟进公司的财务治理情况，督促公司完善各项财务制度，就发现的问题及时沟通并给出解决方案。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业绩问题

由于猪周期的影响，作为生猪养殖设备供应商，公司上半年业绩出现明显下滑。公司今年开始加大智能产品的销售力度，且取得明显的效果。目前生猪养殖行业已呈现回暖迹象，公司下半年业绩情况预计有所好转。辅导机构将持续跟踪、

关注公司今年业绩的变化情况。

2、募集资金投向问题

发行人目前已有募集资金大致投向，但具体的细节尚未确定。辅导机构将督促发行人尽快落实募集资金投向等事宜。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辅导机构将继续委派赵永强、肖继明、马向涛、李斌、张傲等 5 人对发行人进行辅导工作。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对公司的财务、公司治理、公司业务等方面进行尽职调查，对已发现的问题，督促公司尽快进行整改及规范；继续开展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实际控制人的辅导工作，辅导南商农科在内部控制、信息披露、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规范运行，督导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增强法制观念、自律意识和诚信意识，尽快熟悉和掌握资本市场运作的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河南南商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九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赵永强

赵永强

马向涛

马向涛

肖继明

肖继明

李斌

李斌

张傲

张傲

